

#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巷18號

聯絡方式：陳奕如 02-27718121#1123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署接字第10430002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修正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移交亡故退除役官兵不動產本署○區分署（○○辦事處）書面資料審查表」格式1份，本署103年2月11日台財產署接字第10330001180號函附前述審查表格式，不再援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4年2月3日輔服字第1040009623號函及本署北區分署104年2月25日台財產北接字第10400038190號函、中區分署104年2月24日台財產中接字第10400025680號函、南區分署104年2月25日台財產南接字第10420001930號函辦理。
- 二、旨述表單格式供貴分署、辦事處辦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管理亡故退除役官兵不動產移交本署接管作業時運用。於實務作業中有欄位不敷使用時，得加設輔助之。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各分署及辦事處

副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收保管組(含附件)

裝

訂

線